窮人的遺囑

我做律師已經快三十年了，當然常要處理遺產的事，通常需要律師處理遺產的人，多半是有錢的人，可是我曾經處理一個案件，寫遺囑的人卻是一個沒有多少遺產的神父。

這是二十年前的事，一位在南投縣鄉下的年輕神父寫信給我，他說，他們那裡的老神父病重，需要一位律師去見證他的遺囑——我信天主教，他們請我去，當然希望我能免費服務。

身為天主教徒，我覺得這件事義不容辭，立刻就去了。老神父雖然病重，卻不願住院，住在教堂裡。我去的時候，他很清醒，但非常虛弱，已經不能說話，遺囑大概是他口述以後，別人寫的。

這一份遺囑的主要內容都是對那位新的年輕神父寫的，老神父在遺囑中叮囑新神父好多事情，比方說，有一位教友最近失業了，情緒很不穩定，老神父請新神父一定要去幫助他找一份工作；某某人酗酒，老神父叮囑新神父幫助他戒酒；某某國中學生不想念書，成天混，老神父希望新神父好好地管教這個小孩子；某某年輕人在台中打工，有參加幫派的可能，老神父請新神父務必要使這位年輕人不至誤入歧途。我記得大概有七個案例，老神父一再叮囑新神父一定要認真照顧他們。

遺囑的最後一句話「我的財產全部遺給張神父」，張神父就是那位新來的年輕神父。

我將遺囑唸了一遍，問老神父是不是的確寫了這份遺囑，老神父點了點頭，他已經無法簽字了，我們拉著他的手指畫了押，如此就完成了手續。

幾天以後，張神父告訴我，老神父過世了，我告訴他遺囑已經開始生效。我當時好奇，問他究竟老神父有多少財產。新神父告訴我說，他們發現他遺有現款二百元新台幣，還有一些舊衣物和書，即使在二十年前，二百元實在不算什麼，老神父顯然是個不折不扣的窮人，新神父從老神父那裡好像沒有得到任何遺產。

我每年都會收到張神父的一份報告書，說明他如何處理那七個案子，看來他處理得不錯，也都有好結果。四年以後，我告訴他，他已經照神父的遺囑做了，以後不需要再送報告過來了，這個案子就此結束。

二十年過去了，我的秘書在整理檔案時發現了這個案件，也勾起了我再度去南投鄉下的想法，我設法聯絡上那位當時年輕的張神父，他仍在那裡，我說我想去看他，他十分地表示歡迎。

二十年前，我就覺得鄉下這裡好舒服，空氣新鮮，風景好，又沒有交通擁擠，現在這種好感更加強烈了，當時的年輕神父現在已經步入中年，他一方面招呼我坐下，一方面仍在應付許多事情，我感覺到這個小村落的每個人都是他要照顧的，他和我談話不到幾分鐘，就會有人來找他。

我們談了一陣子，我決定問張神父一個問題，以解我的心頭疑問。我問他那位老神父明明知道他只有二百元新台幣，為什麼要在遺囑中說他要將財產遺給他？張神父說他當時也不懂，他以為老神父老來糊塗了。可是幾年以後，他終於懂了。他說他當時才從美國念完碩士回國，他畢業於美國的明星大學，碩士學位是生物化學，總以為自己會被派到大學去輔導大學生，沒有想到被派到山間的鄉下，他說這裡的教友根本對他的學問毫無興趣，他因此有些不安，也有點失望。

可是他規規矩矩地照老神父的遺囑做了，一旦開始，他就全心投入了關懷村民的工作，他發現有好多人需要他的幫助，他也就成天幫助他們。有一天，他忽然發現，他擁有一個特別的東西，就是心靈上的平安，而他知道，如果他沒有愛人，他是不會有這種平安的。

老神父當年叮囑他愛人，然後說將財產遺給他，老神父的財產就是心靈上的平安，心靈上的平安不是白白地能得到的，只有真心愛人的人，才能擁有它，老神父的意思是：「年輕神父，你如能真正的愛人，就能得到心靈上的平安。」

神父告訴我，他仍和他的老同學、老朋友有聯絡。他們也都常常來看他，和他們比起來，他的確看上去一無所有，但是他所感到的平安，卻不是他那些同學所能享受的。

我們天主教徒，個個想得平安，但真正心中有平安的人是很少的，為什麼？無非是因為我們沒有抓到秘訣，我們應該知道，平安絕非白白地能夠得到的，沒有愛人是不能享受這份珍貴寶物的。

我開車回台北的時候，決定要將那份遺囑好好地保存起來，因為它所牽涉到的是一份無比巨大的財產，最重要的是：寫遺囑的人過世的時候，一無所有，是個道道地地的窮人。